

泓德汽车产业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剩余财产分配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泓德汽车产业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泓德汽车产业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约定履行了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此事项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自2026年1月18日至2026年1月21日期间进行了基金财产清算，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证监会备案后，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26年2月10日刊登了《泓德汽车产业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清算报告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应分配剩余财产共计人民币12,800,321.03元，其中A类基金份额应分配剩余财产为人民币12,418,390.68元，C类基金份额应分配剩余财产为人民币381,930.35元，将分别按各份额类别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以现金方式进行分配，分配过程中产生的尾差亦将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上述资金将于2026年2月11日自本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剩余财产全部分配完毕后，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办理本基金的账户注销等业务。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ongdefund.com）或拨打全国客户服务电话（4009-100-888）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一日